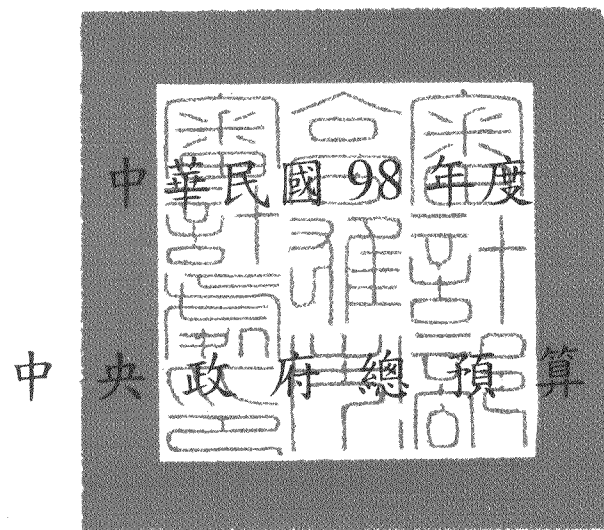


6-4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單位預算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編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書表名稱

壹、預算總說明-----	1-11
一、現行法定職掌-----	1-3
二、9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4-6
(一) 9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4-5
(二) 98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6-7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8-11
(一) 前年度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8-9
1. 96 年度施政計畫實施成果-----	8
2. 96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9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0-11
1. 97 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成果-----	10
2. 97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11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2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3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參、附屬表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4-18
(一) 一般行政-----	14
(二) 審計業務-----	17
(三) 第一預備金-----	1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9
三、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21
四、資本支出分析表-----	23
五、人事費分析表-----	25
六、預算員額明細表-----	27
七、公務車輛明細表-----	29
八、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31
九、捐助經費分析表-----	33
十、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35

一、預算總說明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本處主要職掌：

1. 監督高雄市屬各機關（基金）預算之執行。
2. 核定高雄市屬各機關收支命令。
3. 審核高雄市屬各機關（基金）財務收支暨審定決算。
4. 稽察高雄市屬各機關（基金）財物及財政上不法或不忠於職務之行為。
5. 考核高雄市屬各機關（基金）財務效能。
6. 核定高雄市屬各機關（基金）財務責任。
- 7 其他依法律應行辦理之審計事項。

(二)本處內部分層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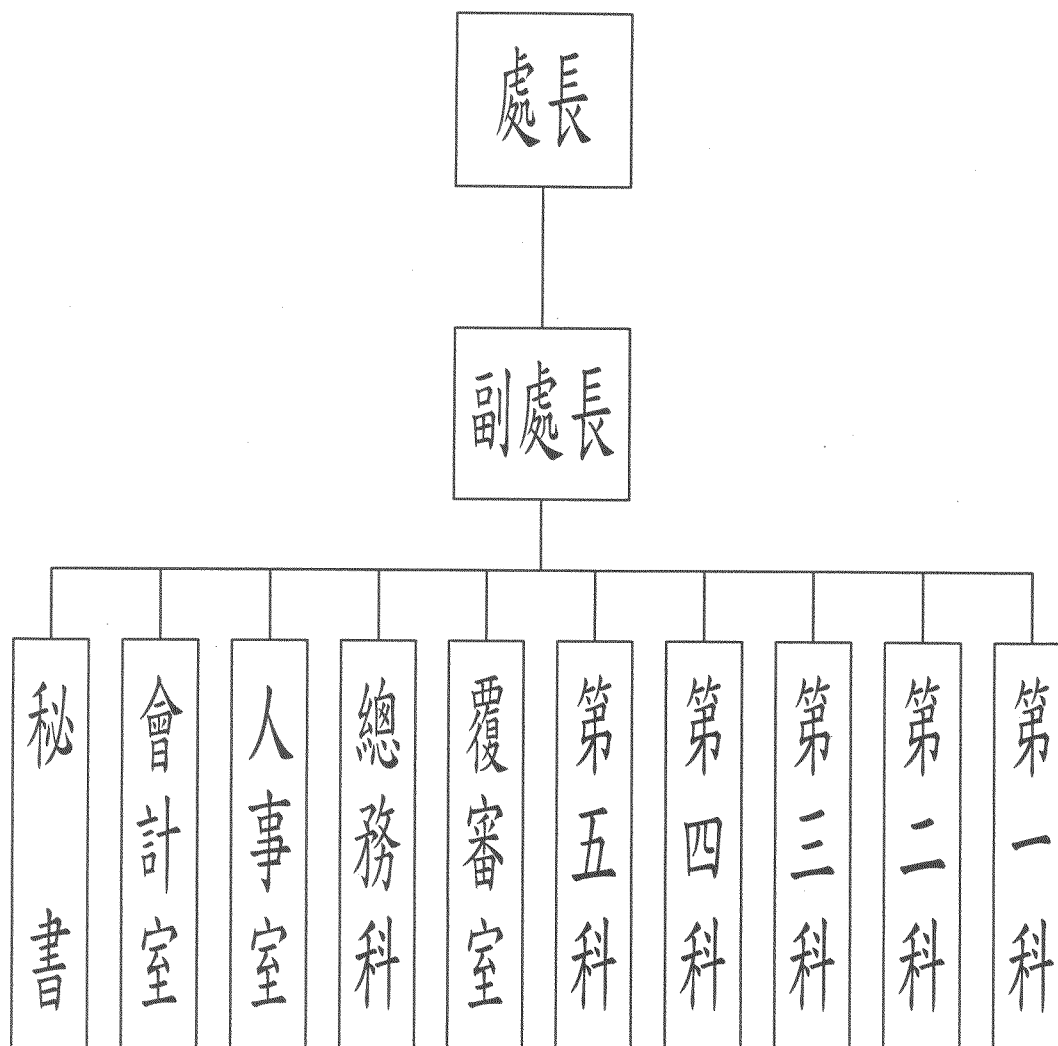
本處依據審計處室組織通則成立。內部組織詳如系統圖。各科室負責業務如下：

1. 第一科掌理高雄市議會、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民政局、財政局、法制局及其他非屬其他各科主管之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事項。
2. 第二科掌理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社會局、勞工局、文化局、兵役處主管之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事項。
3. 第三科掌理高雄市政府建設局、工務局、環境保護局、捷運工程局、交通局、港務局主管之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事項。
4. 第四科掌理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都市發展局、地政處主管之公務審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審計事項。
5. 第五科掌理高雄市議會、高雄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財物審計事項。
6. 覆審室掌理覆核審計事項。
7. 總務科掌理文書、印信、出納、庶務等事項。
8. 人事室依法律規定辦理人事業務。
9. 會計室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10. 秘書辦理覆核文稿與承辦會議及長官交辦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98 年 度

組 織 系 統 圖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法定編制 員 額	本 年 度 預 算 員 額	上 年 度 預 算 員 額	本 年 度 增 減 情 形
職員	64	43	43	0
技工	4	3	4	-1
工友	4	4	4	0
駕駛	2	1	2	-1
聘用		1	1	0
合計	74	52	54	-2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二、9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嚴密審核普通公務機關財務收支，加強考核財務效能：監督普通公務機關預算之執行，自分配預算之查核，經書面審核會計報告及憑證、派員辦理就地抽查財務收支、以至年度決算之審定，除加強辦理合法性審計外，對其施政工作計畫實施之已成與未成，經費支用之經濟與不經濟，以及預算執行結果之有效程度，均予詳加考核，以發揮審計積極功能。
2. 加強辦理特種公務審計，以增進審計績效：加強審核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財務收支，促使各基金依設立目的，妥善經營管理；加強查核賦稅稽徵及欠稅清理，以增裕庫收；加強查核市有非公用財產、珍貴財產及市公債，以充分發揮財務效能，健全政府財政。
3. 深入查核市營事業財務收支，加強考核事業經營效能：賡續監督各市營事業業務、財務、會計事務之處理程序，是否依照法令規章辦理，內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實施，並注意考核業務計畫、重大建設計畫、資產負債損益、產品成本、資金運用、營業及經營效能等，並針對問題缺失提出建議或注意改進意見，以健全市營事業之經營管理。
4. 加強辦理採購案件合規性稽察，以宏稽察功效：各機關採購案件自規劃設計、預算編列、發包施工，乃至驗收運用之全程或一部分，以及其他相關作業之辦理情形，依據計畫執行個案或通案稽察，加強查核其合法性，嚴加考核有無未盡職責或財務上違法失職之情事，對其違失依法應妥適處理外，並提出建議改善意見，以宏稽察功效。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5. 考核重大採購計畫績效，發揮審計功能：考核各機關重大採購計畫自規劃設計至驗收運用止之全程或一部分，核有執行進度落後或績效不彰者，及時訂定調查計畫，派員辦理就地稽察，深入調查其執行績效及財物管理運用情形，如認為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者，除通知其上級機關長官外，並陳報審計部核轉監察院；其由於制度規章缺失或設施不良者，提出建議改善意見，通知各該機關檢討改進，以發揮審計功能。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二) 98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1. 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業 務 計 畫	施 政 重 點	預 期 績 效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事務。	依計畫達成支援審計任務。
審計業務	1. 普通公務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會計報告及憑證，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報告，審核決算。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1,458 件。
	2. 特種公務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審核會計報告，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報告，審核決算。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346 件。
	3. 公有營事業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審核會計報告，抽查財務收支，查核半年結算報告，審核決算。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51 件。
	4. 財物審計：通案稽察，個案稽察、工程品質稽察，配合稽察，各機關採購資訊之研析與處理，查核各機關財物報廢、報損案件，各機關財物稽察未結案件及政府採購相關審計案件之研析與處理。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622 件。
	5. 覆審審計：覆核審計案件。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100 件。
	6. 專案調查：審核所發現重大及民意代表或輿論關注之事項，訂定專案調查。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並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3 件。
	7. 半年結算報告及年度總決算查（審）核報告審編：審核總決算及編報審核報告。	查核民國 98 年度高雄市政府半年結算報告，並編查核報告，於法定期間內提出於高雄市議會。審核民國 97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並編製審核報告，於法定期間內提報高雄市議會及有關機關。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2) 本年度預算配合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歲入部分：	-	5	-
財產收入	-	5	-
歲出部分：	65,234	64,744	490
一般行政	63,824	63,334	490
審計業務	1,308	1,308	
第一預備金	102	102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96 年度施政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事務。	依計畫達成支援審計任務。
審計業務	1. 普通公務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會計報告、單位決算，抽查財務收支。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計完成審計工作 1,927 件。
	2. 特種公務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與分配預算，審核會計報告、決算，抽查財務收支。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計完成審計工作 311 件。
	3. 公有(營)事業審計(包括基金)：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審核會計報告、市營事業及基金決算，抽查財務收支。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計完成審計工作 48 件。
	4. 財物審計稽察：辦理個案稽察、通案稽察、配合稽察，查核各機關財物報廢、報損案件，各機關採購資訊之研析與處理，各機關財物稽察未結案件及政府採購相關審計案件之研析與處理。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計完成審計工作 682 件。
	5. 覆審審計：覆核審計案件。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計完成審計工作 98 件。
	6. 專案調查：調查各機關財物及財政上各項問題。	達成審計法所賦予之任務，計完成審計工作 8 件。
	7. 總決算審核及報告：編製高雄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	依計畫如期完成。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2.96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 數 (1)	預算增減數			合計 (5)=(1)+ (4)	決算數			決算數占 預算數之 比率% (9)=(8)/ (5)
		動支第 一預備 金 (2)	預算追加 減 (3)	小計 (4)=(2)+ (3)		收付實現 數 (6)	保留數 (7)	合計 (8)=(6)+ (7)	
歲入部分：	0				0	24		24	-
規費收入	0				0	11		11	-
財產收入	0				0	13		13	-
歲出部分：	235,685				235,685	199,233	32,841	232,074	98.47
一般行政	63,115				63,115	59,504		59,504	94.28
審計業務	1,398				1,398	1,398		1,398	1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1,070	102			171,172	138,331	32,841	171,172	100.00
第一預備金	102	-102			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至 97 年 7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97 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事務。	已依計畫執行中。
審計業務	1. 普通公務審計：查核分配預算及支付法案，審核會計報告、單位決算，抽查財務收支。	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850 件。 實際完成 926 件。
	2. 特種公務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與分配預算，審核會計報告、決算，抽查財務收支。	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196 件。 實際完成 197 件。
	3. 公有（營）事業審計：查核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審核會計報告、市營事業及基金決算，抽查財務收支。	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29 件。 實際完成 29 件。
	4. 財物審計：通案稽察，個案稽察、工程品質稽察，配合稽察，各機關採購資訊之研析與處理，查核各機關財物報廢、報損案件，各機關財物稽察未結案件及政府採購相關審計案件之研析與處理。	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355 件。 實際完成 415 件。
	5. 覆審審計：覆核聲復、聲請覆議、再審查及其他重要審計案件。	預計完成審計工作 54 件。 實際完成 60 件。
	6. 專案調查：調查各機關財物及財政上各項問題。	隨機辦理，實際完成 9 件。
	7. 總決算審核及報告：審核並編製地方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	依計畫如期完成。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2. 97 年度已過期間(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至 97 年 7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截至 7 月底分配累計數 (1)	截至 7 月底實收或實付累計數 (2)	暫付數 (3)	合計 (4)=(2)+ (3)	分配數餘額 (5)=(1)- (4)	執行率% (6)=(4)/ (1)
歲入部分：			101		101	-101	-
罰款及賠償收入			1		1	-1	-
財產收入			32		32	-32	-
其他收入			68		68	-68	-
歲出部分：	67,347	48,247	46,937		46,937	1,310	97.28
一般行政	65,937	47,605	46,363		46,363	1,242	97.39
審計業務	1,308	642	574		574	68	89.41
第一預備金	102						

二、主要表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3	78	1	1	合 計	5	-	24	5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	-	11	-	
				050770000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	-	11	-	
4	75	1	1	0507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	-	11	-	
				05077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	-	11	-	前年度決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 回繳庫數。
				0700000000					
	75	1	1	財產收入	5	-	13	5	
				070770000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5	-	13	5	
				0707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5	-	13	5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電腦等收入。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6	4			0007000000 監察院主管	65,234	67,347	-2,113	1. 本年度預算數63,824千元，包括人事費59,481千元，業務費3,721千元，投資及設備490千元，獎補助費13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59,48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技工退休離職儲金等1,832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85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水電費等61千元。 (3) 資訊設備汰換及辦公設備整修49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新辦公大樓辦公設備等經費3,884千元。 0 本年度預算數1,308千元，係執行審計工作所需之文具用品及出差旅費等，與上年度同。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000770000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65,234	67,347	-2,113	
				3707700000 監察支出	65,234	67,347	-2,113	
				3707700100 一般行政	63,824	65,937	-2,113	
	2			3707701000 審計業務	1,308	1,308	0	
				3707709800 第一預備金	102	102	0	

三、附 屬 表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7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變賣廢舊物資收入。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		
070770000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5		
0707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5	變賣廢舊物資收入。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3,824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掌理文書、印信、檔案、出納、庶務、會計、統計、人事、政風等事務，資訊系統之規畫、建置、執行與維護及辦公事務設備汰換購置。		本計畫均為經常事務性工作，支援各項工作計畫之達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9,481	總務科	本處職員、約聘人員、技工、工友等薪俸、加給、年終加發工作獎金、考績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不休假加班費、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公(勞)保及健保費政府負擔部分等。
0100 人事費	59,481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197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52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096		
0111 獎金	9,738		
0121 其他給與	1,655		
0131 加班值班費	1,747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258		
0151 保險	3,23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853	總務科	1.退休員工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等三節慰問金每人6,000元，核實編列。
0200 業務費	3,721		2.處長特別費依規定標準每月17.5千元編列。
0201 教育訓練費	30		3.文康活動費按員工(含約聘)每人每年3,840元編列。
0202 水電費	826		4.辦公器具養護費按職員(含約聘)每人每年1,048元編列。
0203 通訊費	370		5.公務車輛油料、稅費及養護費用編列內容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0221 稅捐及規費	53		6.房屋建築修繕費用編列內容詳辦公房舍明細表。
0231 保險費	80		7.辦公大樓火險、水電費及通訊費等。
0271 物品	386		8.參加部務會報及洽公旅費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906		9.員工教育訓練經費等。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60		10.文具用品及電腦資料處理磁帶、光碟、磁片、色帶等購置、電腦及附屬週邊設備保養等經費。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4		11.添購科檔用矮櫃等。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6		12.內部行政支援所需費用均依編列標準與施政計畫所定核實節減編列。
0291 國內旅費	450		
0294 運費	10		
0299 特別費	210		
0400 獎補助費	132		
0475 獎勵及慰問	132		
03 資訊作業系統之運轉	240	秘書室	汰換電腦、列表機及週邊設備等及購置電腦套裝軟體。
0300 設備及投資	24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04 辦公設備整修汰換	250	總務科	汰換辦公設備等。
0300 設備及投資	25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3,82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19 雜項設備費	25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701000 審計業務	預算金額	1,308
-----------	-----------------	------	-------

計畫內容：

查核普通公務、特種公務、公有營(事)業、財物審計、覆審審計、專案調查等審計工作及審編高雄市98年度半年結算查核報告及97年度地方總決算審核報告等。

預期成果：

- 1.完成審計法所規定任務。
- 2.完成普通公務審計工作1,547件。
- 3.完成特種公務審計工作346件。
- 4.完成公有營(事)業審計工作51件。
- 5.完成財物審計工作673件。
- 6.完成覆審審計工作100件。
- 7.完成專案調查工作3件。
- 8.完成98年度半年結算查核報告及97年度高雄市地方總決算審核報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審計工作	1,308	各主管科	審計工作所需之文具用品、印刷、訂購公報與圖書及出差旅費等經費。
0200 業務費	1,308		
0271 物品	170		
0279 一般事務費	178		
0291 國內旅費	960		

單位：新臺幣千元

因應政事臨時需要適時動用，以配合業務需要，增進時效。

18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7700100 一般行政	3707701000 審計業務	3707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63,824	1,308	102			65,234
0100人事費	59,481	-	-			59,481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197	-	-			35,197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552	-	-			552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4,096	-	-			4,096
0111獎金	9,738	-	-			9,738
0121其他給與	1,655	-	-			1,655
0131加班值班費	1,747	-	-			1,747
0143退休離職儲金	3,258	-	-			3,258
0151保險	3,238	-	-			3,238
0200業務費	3,721	1,308	-			5,029
0201教育訓練費	30	-	-			30
0202水電費	826	-	-			826
0203通訊費	370	-	-			370
0221稅捐及規費	53	-	-			53
0231保險費	80	-	-			80
0271物品	386	170	-			556
0279一般事務費	906	178	-			1,084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60	-	-			60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4	-	-			74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6	-	-			266
0291國內旅費	450	960	-			1,410
0294運費	10	-	-			10
0299特別費	210	-	-			210
0300設備及投資	490	-	-			49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	-			240
0319雜項設備費	250	-	-			250
0400獎補助費	132	-	-			132
0475獎勵及慰問	132	-	-			132
0900預備金	-	-	102			102

中華民國98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7700100

3707701000

3707709800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	---	---

0901第一預備金

102

102

審計部高雄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債 務 費
6	4			監察院主管	59,481	5,029	132	-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59,481	5,029	132	-
				監察支出	59,481	5,029	132	-
			1	一般行政	59,481	3,721	132	-
			2	審計業務	-	1,308	-	-
			3	第一預備金	-	-	-	-

市審計處
科目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2	64,744	-	490	-	-	490	65,234
102	64,744	-	490	-	-	490	65,234
102	64,744	-	490	-	-	490	65,234
-	63,334	-	490	-	-	490	63,824
-	1,308	-	-	-	-	-	1,308
102	102	-	-	-	-	-	102

審計部高雄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6	4	1	0007000000 監察院主管	-	-	-
			000770000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	-	-
			3707700000 監察支出	-	-	-
			3707700100 一般行政	-	-	-

市審計處
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	-	240	250	-	-	490
-	-	240	250	-	-	490
-	-	240	250	-	-	490
-	-	240	250	-	-	49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19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55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096	
六、獎金	9,738	
七、其他給與	1,655	
八、加班值班費	1,747	超時加班費133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258	
十一、保險	3,23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9,481	

本頁空白

審計部高雄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衛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6			0007000000 監察院主管	43	43	-	-	-	-	-	-	4	4	3	4	1	2
	4		0007700000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	43	43	-	-	-	-	-	-	4	4	3	4	1	2
		1	3707700100 一般行政	43	43	-	-	-	-	-	-	4	4	3	4	1	2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28

中華民國98年度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現有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4.10	1,997	1,812	27.28	49	25	11	ZX-333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9	49	336	27.28	9	2	0	SOB-46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7	125	336	27.28	9	2	0	863-BHY。
合 計					2,484		68	28	11	

本頁空白

預算員額： 職員 43 人 技工 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 人 合計： 52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1	7,166.75	-	60		-	-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2 單身宿舍		-	-	-		-	-
3 職務宿舍		-	-	-		-	-
(含有眷宿舍)							
三、其他		-	-	-		-	-
合 計		7,166.75	-	60		-	-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illegible]

審計部高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獎勵及慰問					-
(1)3707700100					-
一般行政					-
[1]三節慰問金	1	98-98	服務25年且年滿55歲以上退休人員	退休員工春節、端節、秋節慰問金。	-
合 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獎勵及慰問					-
(1)3707700100					-
一般行政					-
[1]三節慰問金	1	98-98	服務25年且年滿55歲以上退休人員	退休員工春節、端節、秋節慰問金。	-

雄市審計處

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	132	-	-		132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常 支 出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64,612	-	-	132	64,744
01一般公共事務		64,612	-	-	132	64,744

98年度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増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490	-	-	-	-	490		65,234	
490	-	-	-	-	490		65,234	

主辦會計人員：會計主任 蔡碧霞

機關長官：審計官兼處長 謝秀明